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苏东咨〔2022〕 20号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暨若干安全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项目管理部、项目监理单位：

近期，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联合应急管理部下发了《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2〕7号），各地各部门均已积极响应并有序推动活动开展。公司对“安全生产月”活动高度重视，积极部署，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今年6月是第21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6月16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为切实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月”活动通知精神，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取得实效，进一步强化全员安全责任意识，提升全员安全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在监项目生产安全，结合当前活动主题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提出以下要求：

一、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担当

2021年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下简称新安法）是安全生产领域的根本大法，是各行各业安全管理工作的依据和基础，各级监理人员务必掌握新安法，据以指导日常安全监理工作。总监理工程师作为现场安全“第一责任人”，使命光荣，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应切实担负起所辖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安全职责，积极宣传贯彻新安法，组织学习培训并进行必要的考核，提升监理人员安全监

理工作能力和水平，促使各级监理人员学法懂法并积极运用于监理工作中，确保工程施工安全。

各项目监理机构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督促项目负责人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七项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参加“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对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的执法案例、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的典型案列，以及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加大曝光力度，形成舆论声势。广泛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调动生产作业人员参与监督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二、狠抓危大工程安全监管，强化现场管控力度

项目监理机构应重点关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及危大工程管理，要组织检查施工单位对重大危险源管理和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督促施工单位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对施工现场“三宝四口”、地下管线、临时用电、临边防护、高空作业、水上作业，支架搭设与拆除、高边坡、深基坑、高墩柱、高塔、隧道开挖与支护等以及特种设备、特种作业人员进行检查并形成书面检查通报，及时督促施工单位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工程施工安全受控。危大工程是各项目机构安全管理的重点和难点，必须严格监管，应检查专项施工方案的实施情况，发现未按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时，应签发监理指令单，要求施工单位整改；对危大工程施工实施专项巡视检查并记录。强化应急管理，督促施工单位及时组织应急演练，检查施工单位完善应急资源储备。

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违规违章行为要采取强力手段，坚决惩处，绝不姑息。

三、杜绝疏忽，重视受限空间、检查井、管道清疏施工安全监管

目前，公司在监一批新建、扩建和改建以及环境综合整治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项目大多涵盖了雨污水管道、检查井以及部分受限空间作业等工程。该部分工程竣工验收前均应进行清疏，以便于采用机器人管道 CCTV（闭路监视系统）检测。管道清疏属于受限空间作业，受限空间作业一般存在活动空间小、工作场地狭窄、通风不畅、照明不良，导致作业人员出入困难等问题，特别是有些受限空间残存有毒有害介质，危险性非常高，一旦发生事故后难以施救。管道清疏作业并非实体作业，其作业安全往往被疏忽，虽未列入危大工程，但仍属高风险作业，往往酿成事故，必须加强作业安全管理。

1. 严格审查管道清疏工程专项作业方案，审查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作业操作规程、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要求，必要时应组织专家论证，作业方案审批后方可实施作业。

2. 严格检查与清疏管道联通的可能危及安全作业的孔、洞是否进行了严密封堵，封堵材料或设施的强度和刚度必须经过验算满足各种突发或可预见荷载或意外状态，监理人员必须核查。

3. 检查现场作业人员配备，必须配备作业负责人、作业人员、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负责人和监护人员资格也应满足相关要求。

4. 在作业人员进入有限空间前，应对作业场所内的气体进行检测，以判断其内部环境是否适合人员进入，必须坚持“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

5. 检查作业的安全投入，必须要有符合要求的通风、检测、防护、

照明等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

各项目监理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根据本地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科学调整工作安排，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前提下，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活动应秉承务实、长效原则，紧扣活动主题，扛起大旗，压实责任，增强责任心；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宣贯力度和广度，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全员安全知识和技能，提升安全监理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增强全员安全监理意识，完善安全监理资料，不断总结经验，确保项目安全高效推进。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主题词：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规定通知 打印：50份

主 送：各项目管理部、项目监理单位